



F-STONE

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JWS2025-LQ92

采购项目：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
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委托，现就其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ZJWS2025-LQ92

二、招标项目概况：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数量 | 预算金额 | 交货期 | 最高限价 |
|----|---------------------------------|----|------|--------------------------------------|------|
| 1 | 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 | 1项 | 36万元 | 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完成所有产品的生产、供货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成。 | 36万元 |

是否允许进口：否。

三、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在资格证明文件里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方式：

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获取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3、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4、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

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5、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6、未进行供应商资格报名或登记（含网上报名登记）的供应商，视为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得提出质疑，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受到限制、报名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不能参加报名或登记的除外。

五、投标说明：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ZoGATz0%2FwUdM7eXAIxLAyg%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e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1.58e482b00f1311eea8dfcb72d7241801>）。

3.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8usMObfHBXp2GJnJ0IZ0EA%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e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3.b52770000f1311eeb3d92762a180ef93>，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组成、份数、密封、效力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介质（U 盘）

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

5.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5.2 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和纸质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和纸质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需分别密封，可采用以下两种方式其中一种送达（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

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交到开标地点；

②采用邮寄方式，邮寄公司统一采用顺丰（包裹外包装上请注明单位、项目名称、联系电话等信息，以便代理机构作接收登记工作），邮寄接收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邮寄地址：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东环大道576号二楼，联系人：金老师，电话：0576-88781913）。

5.4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5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5.6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六、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北京时间2025年7月 日上午09:30整

七、开标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财富大道999号区政府商城办公区（商城国际）五楼政府采购中心开标室（一）。

八、相关注意事项：

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按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不予受理、答复。

1. 潜在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

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项目相关文件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3.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4. 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电脑及CA解密设备自备。

九、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王剑强;

联系电话:13588304654;

质疑接收人:徐少媚;联系电话:0576-88785265;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白石路318号中国(杭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北楼512室;

2、**采购人:**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

项目联系人:陶老师;联系电话:18657655545

质疑接收人:王先生;联系电话:18857623987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工业路500号;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台州市路桥区财政局监督绩效管理与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0576-82517851；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西路桥大道 58 号。

4、其余事项：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 序号 | 银行名称 | 政采贷 年利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80% | 徐剑鸿 | 15167671223 |
| 2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起 | 倪昊 | 15968680259 |
| 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5%起 | 丁道兵 | 13606668045 |
| 4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 4% | 车斌 | 13750661198 |
| 5 |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08% | 黄红芹 | 13968689000 |
| 6 |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08% | 冯观凤 | 17858683988 |
| 7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 4.35%起 | 沈丹华 | 13306566969 |
| 8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0% | 刘鲁浙 | 15968662111 |
| 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起 | 蒋峰 | 13586088395 |
| 1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15%起 | 曹筱婕 | 18105768199 |
| 11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6.75% | 庄道勇 | 13867611023 |
| 12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5.65% | 林春 | 13858687790 |
| 13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7% | 李俊丽 | 15906861025 |
| 14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5%-6% | 李诚杰 | 13395745558 |
| 15 | 浙江台州路桥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80% | 金根灵 | 13157608788 |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 1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
| 2 |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无。 |
| 3 | 投标文件的组成、份数、效力 | <p>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p> <p>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p> <p>2. 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p> <p>3.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p> <p>4.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
| 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5 | 投标文件递交 | <p>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 7 月 日上午 09:30 整整</p> <p>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并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纸质备份投标文件。</p> |
| 6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p>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 6 月 24 日上午 09:30 整整</p> <p>地点：台州市路桥区财富大道 999 号区政府商城办公区（商城国际）五楼政府采购中心开标室（一）。</p> |
| 7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向采购单位缴纳合同金额 1%（可以采用保函、保险、担保等形式）项目验收通过后无息退还。 |
| 8 | 实质性条款 | 带“ ▲ ”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样品及演示 | <p>有样品，（1）提供样品的时间：<u>投标截止日前</u>；地点：台州市路桥区财富大道 999 号区政府商城办公区（商城国际）五楼政府采购中心开标室（一）。联系人：___，联系电话：___。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p> <p>（2）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p> |

| | | |
|----|---------------|--|
| | | <p>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p> <p>（3）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p> |
| 10 | 节能环保 |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 |
| 11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12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所属行业：工业-制造业。 |
| 13 | 其他 | <p>1、各供应商自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或查阅采购文件和相关更正公告等，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p> <p>2、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的，或在相同 Internet 主机分配地址（相同 IP 地址）报名或网上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须携带 CA 自备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p>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

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 特别说明

1、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本项目不允许转让。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相关原件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逾期将不予接收（原件放置在档案袋中，可不用密封）。原件仅作为核查复印件真实性之用，如仅提供了原件，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复印件，不予认定投标文件中具备该份资料。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 （1）投标声明书；
-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
-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 （8）中小企业声明函。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 （1）投标人情况介绍。
- （2）投标方案描述：

A.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项目功能设计完备、对系统各组成部分等功能进行准确的分析，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B.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工期、确保项目供货的措施或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C.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和措施；

- （3）投标产品描述及相关资料：

A. 货物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

B. 产品品牌及型号、技术参数指标、性能特点、图片资料以及所遵循的技术规范、产品质保期、出厂标准、产品质量相关检测报告等内容。

C.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D. 投标产品中有节能产品的，应列明投标产品中有列入最新一期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明细（提供所投产品在清单中所处的页码、截图，并以明显标识标注）；投标产品中有环保产品的，应列明投标产品中有列入最新一期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明细（提供所投产品在清单中所处的页码、截图，并以明显标识标注）。

【特别提示：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最新一期政府采购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查看】

（4）投标人通过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环保体系、自主创新相关证书、软件著作权证等等与本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

（5）近三年来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

（6）如是代理商需提供代理证明（或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

（7）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8）售后服务描述及承诺：

A. 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包括地理位置、资质资格、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联系电话等）。

B.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售后技术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时间、技术培训方案等）。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报价文件由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以及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3）投标报价是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开标一览

表的投标总报价中。

(4)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相关资料（如有）。

(5) 相关报价单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7) 设备配置清单（含报价）投标单位供货过程中配件价格不高于报价。

（二）投标文件的制作及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3)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 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①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

(1) 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人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

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1.2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进行，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1.3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 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

I 电子投标文件

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法人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温馨提醒：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需要投标人联系浙江汇信科技有限公司（400-8884636）、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0878198）等相应公司进行办理，或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

3. 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份。

2、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 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邮寄至公告规定的地点。备份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后提交，采购组织机构将拒绝接收。▲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

(3)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4) 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 开标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本次招标采用先评审商务资格和技术服务方案，后公开并评审报价的办法实施。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对投标人进行签到验证。

4、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解密应使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将可能解密失败。

5、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

6、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7、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汇总分；

8、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

9、报价文件评审；

10、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报价文件得分；

11、宣布综合得分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

12、开标会议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评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方法。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

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政采云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信息与扫描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信息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信息为准，修正政采云平台上的报价信息。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及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在指定页面无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未在指定页面盖公章、在指定页面无被授权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8、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9、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0、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不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

12、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六)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七)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八)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如发现中标供应商资格无效或其放弃中标资格，则按本次评标供应商得分排序结果依次替补或重新组织。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在领取通知书之后，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5、招标代理费用：2800元，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该费用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出5日内一次性付清。（户名：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开户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营业部；账号：99990000201000003135；行号：313345010221），财务联系电话：0571-88271625。

|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 100以下 | 1.50% | 1.50% | 1.00% |
| 100-500 | 1.10% | 0.80% | 0.70% |
| 500-1000 | 0.80%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0%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0% | 0.20%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

（一）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各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 。

（四）投标人综合得分=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五）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有关规定，货物和服务项目中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含小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供应商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完整证明材料的，投标报价不予扣减。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 2 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推荐二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推荐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

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存在以下四种情况之一，启动异常低价审查，并要求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和证明材料：

1、供应商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平均值 50%，即：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供应商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报价 50%，即：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报价 \times 50%。

3、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即：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七、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标标准 | 分值 (权重) | 主/客观分属性 |
|----|-----------------|---|------------|---------|
| 1 | 对应于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偏离度 | 1. 投标产品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和配置要求条款的得 18 分； 2. 非主要技术规格和配置要求条款（不带“★”标记的）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每项扣 1 分； 3. 主要技术规格和配置要求条款（带“★”标记的）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每项扣 2 分； 注：投标文件技术标需针对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和配置要求做出明确的一对一技术要求响应，技术偏离表未做出明确响应的按负偏离处理。扣分扣完为止。 | 18 | 客观分 |
| 2 | 净水器技术要求 | 产品保险责任： 投标产品的制造商，应对所投标产品投保公众责任险和产品责任险。需提供保险合同复印件。 | 5 | 客观分 |

| | | | |
|--|---|---|-----|
| | <p>本项共 5 分。</p> <p>产品制造商有相关产品保险投保证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险类型为产品责任险以及公众责任险的，且合计保额在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得 5 分； 2. 保险类型为产品及公众责任险的，合计保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含 3000 万元）-5000 万人民币（含 5000 万元）的，得 2 分； 3. 保险类型仅为单产品险或单责任险的，无论保额多少得 1 分； 4. 无保险不得分； <p>本项最高 5 分，需提供保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
| | <p>节水要求：</p> <p>根据 GB 34914-2021《净水机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的相关要求，提供对应型号的水效检测报告。并提供中国水效标识网 www.waterlabel.org.cn 的对应型号查询截图。投标产品净水产水率 $\geq 65\%$（国家一级水效标准），1 个满足得 1 分，全部满足得满分；</p> <p>需提供相应水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 2 | 客观分 |
| | <p>投标产品制造商获得能源管理体系认证、有疾控中心颁布的合作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书齐全得 2 分，缺 1 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提供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p> | 2 | 客观分 |
| | <p>过滤精度：</p> <p>投标产品采用五级以上，高精度 RO 膜反渗透过滤技术（不含五级），五级以上得 3 分，四级</p> | 3 | 客观分 |

| | | | | |
|---|---------|---|---|-----|
| | | 得1分，四级以下不得分。须提供检测报告或产品说明书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
| 3 | | <p>投标设备制造商拥有水质化验分析实验室，具备化验分析能力，保障水质安全性：</p> <p>需覆盖水中挥发性有机物（三氯甲烷和四氯化碳），总有机碳（TOC），重金属（铅、镉、铬、汞、砷等）和无机盐（硝酸盐氮），提供相应设备的校准证书（如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校准证书、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校准证书、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校准证书、总有机碳测试仪校准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每提供一种检测仪器校准证明的得1分，最高得4分。</p> | 4 | 客观分 |
| 4 | 净水器品控能力 | <p>涉水零部件包括：滤芯、PE水管、温水箱、热水罐、滤瓶，具有卫生部门出具的卫生安全许可认证批件或检测报告。</p> <p>五种涉水零部件均需提供卫生部门出具的卫生安全许可认证批件或检测报告，且报告申请单位名称与设备品牌制造商相一致（零部件应自主生产，非代工）的，每项得1分，最高得5分。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 5 | 客观分 |
| 5 | | 为保证饮水品质，投标产品滤芯为投标产品制造商自主生产，申请单位和实际生产企业必须完全一致，提供所有滤芯涉水卫生许可批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满足得5分，不满足不得分。 | 5 | 客观分 |
| 6 | 样品 | 样品评审：规格详见需求清单附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提供的样品的制造工艺、连接工艺、使用效果、功能等情况评分。 | 9 | 主观分 |

| | | | | |
|---|-------------|--|----|-----|
| | | <p>1、产品外观线条流畅优美、平整光洁、易清洁；表面不得有明显的划伤、钉伤、锤印和焊痕，焊点、焊缝抛光，设备产品的外露处、人的肢体能接触到的部位不得有焊糊痕、锐边、毛刺，均应倒钝、去角、磨圆。评分范围（0，1，2，3分）。</p> <p>2、样品材质评价：投标产品所选用板材的选型、感官质量。评分范围（0，1，2，3分）。</p> <p>3、样品功能评价：投标产品所具备的功能丰富、贴合用户需求。评分范围（0，1，2，3分）。</p> | | |
| 7 | 类似业绩 | <p>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以来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高得 2 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者不得分）</p> | 2 | 客观分 |
| 8 | 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方案 | <p>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方案：</p> <p>1. 项目实施计划、计划进度和质量保证方案（0，1，2分）；</p> <p>2. 项目管理方案及技术人员配备情况（0，1，2分）；</p> <p>3. 产品使用、培训及维护和验收方案等（0，1，2分）；</p> <p>4. 安装方案（0，1，2分）；</p> <p>5. 售后服务方案（0，1，2分）。</p> | 10 | 主观分 |
| 9 | 培训方案 |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次数、培训方式等），根据培训方案的完整性、实用性、科学性，综合评分。方案完整、可行、考虑周全得 3.1-5 分，方案基本可行但有缺项、可行性一般得 1.1-3 分，方案承诺片面、缺乏针对性的 0-1 分，未提及</p> | 5 | 主观分 |

| | | | | |
|--|--|---------|--|--|
| | | 此项的不得分。 | | |
|--|--|---------|--|--|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_1_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表：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数量 | 预算金额 | 交货期 | 最高限价 |
|----|---------------------------------|-----|-------|--|-------|
| 1 | 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 | 1 项 | 36 万元 | 签订合同后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后 15 日历天内按采购人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验收通过后交付采购人使用 | 36 万元 |

二、技术需求

特别申明：

- 1、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仅供参考，欢迎其他相当的产品投标。
- 2、标有“▲”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出现负偏离将导致无效标。

（一）项目概况

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购直饮水机1批。

（二）项目采购清单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 1 | 直饮水机 1 | 20 | 台 | |
| 2 | 直饮水机 2 | 10 | 台 | |

（三）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直饮水机 1 技术要求：

| 名称 | 技术要求 |
|--------|--|
| 直饮水机 1 | 1、产品尺寸（mm）：高≥1200*厚≥410*宽≥370 2、▲设备形式：立式； |

| |
|---|
| <p>3、需具备童锁功能；</p> <p>4、额定电压：220V；</p> <p>5、出水要求：可出温水和热水；</p> <p>6、取水龙头底部至接水盘距离$\geq 250\text{mm}$；</p> <p>7、额定总净水量$\geq 5000\text{L}$；（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说明书或官方宣传彩页等资料进行佐证）；</p> <p>8、出水水质满足《生活饮用水水质处理器卫生安全与功能评价规范-反渗透处理装置》（2001）。提供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产品规格型号与投标产品一致）；</p> <p>9、热水制水量：$\geq 15\text{L/H}$；</p> <p>10、加热功率$\leq 1800\text{W}$；</p> <p>11、具备热水增容模式；</p> <p>12、具备中高温切换功能；</p> <p>13、★杀菌系统：具备水箱、出水嘴杀菌，为保障饮水安全（杀菌方式不少于2种），（说明书或官方宣传彩页等资料进行佐证）；</p> <p>14、★涉水零部件-涉水橡胶件、O型圈均符合 GB 4806.11-202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橡胶材料及制品》标准，色泽正常，无异臭、污物。迁移试验所得浸泡液不应有着色、浑浊、沉淀、异臭等感官性的劣变。总迁移量不得检出，芳香族伯胺迁移总量不得检出、迁移总量（N-亚硝胺、N-亚硝胺可生成物）不得检出（投标人需提供由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机构出具的加盖 CMA 印章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要求内容能体现满足上述要求）；</p> <p>15、具备高承压水路系统，减少漏水风险，静压测试$\geq 360\text{PSI}$，循环压力测试≥ 15万次；；</p> <p>16、★水泵使用寿命：≥ 6000小时；（提供检测报告）</p> |
|---|

直饮水机 2 技术要求:

| 名称 | 技术要求 |
|---------------|--|
| 直饮水机 2 (提供样品) | <p>1、产品尺寸 (mm): 高\geq1600*厚\geq500*宽\leq500;</p> <p>2、▲设备形式: 立式;</p> <p>3、需具备童锁功能。</p> <p>4、额定电压: 220V;</p> <p>5、出水要求: 双龙头 (外观为不锈钢材质, 具有隔热、防喷溅功能) 热水、常温水, 满足不同水温需求;</p> <p>6、取水龙头底部至接水盘距离\geq380mm;</p> <p>7、热水箱材质: 304 不锈钢;</p> <p>8、★热水箱: 不锈钢水箱容积: \geq30L; 温水箱: 温水直供或者温水箱\geq30L; (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官方宣传彩页等佐证);</p> <p>9、★净水流量: \geq2L/min, 额定总净水量\geq8000L; (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官方宣传彩页等佐证);</p> <p>10、具备一键排空功能;</p> <p>11、具有 LED 显示, 可显示滤芯状态和报警提示功能、紫外线杀菌状态、故障提示、总溶解固体 (TDS)、水温等;</p> <p>12、出水水质满足《生活饮用水水质处理器卫生安全与功能评价规范-反渗透处理装置》(2001)。提供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产品规格型号与投标产品一致);</p> <p>13、★制热水能力: \geq28L/H (\geq90$^{\circ}$C), 最大连续可供热水能力\geq50L (满足高峰期热水需求) (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官方宣传彩页进行佐证);</p> <p>14、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积水盘加网设计并具有自动排水功能;</p> <p>15、额定功率: \leq3000W, 节能环保;</p> <p>16、采用以反渗透膜为核心的五级及以上过滤系统, 有效去除水中细菌、微生物、重金属等有害物质;</p> <p>17、★杀菌系统: 具备水箱、出水嘴杀菌, 为保障饮水安全 (杀菌方式不少于 2 种), 并分别提供抑菌方式证明材料。(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官方宣传彩页等佐证)</p> <p>18、★涉水零部件-涉水橡胶件、O 型圈均符合 GB 4806.11-202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橡胶材料及制品》标准, 色泽正常, 无异臭、污物。迁移试验所得浸泡液不应有着色、浑浊、沉淀、异臭等感官性的劣变。总迁移量不得检出, 芳香族伯胺迁移总量不得检出、迁移总量 (N-亚硝胺、N-亚硝胺可生成物) 不得检出 (投标人需提供由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机构出具的加盖 CMA 或 CNAS 印章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要求内容能体现满足上述要求));</p> <p>19、★水泵使用寿命: \geq3200 小时; (提供检测报告)</p> |

注:

1、▲投标产品必须有卫生部门颁发的涉水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依据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

2、▲投标产品必须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 3C 认证或 CQC 认证 (依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3、▲投标产品涉水卫生许可批件、3C 认证或 CQC 认证、产品铭牌标注的型号三者必须一致。

（四）项目实施要求

1、签订合同后，供应商按照其与采购人的事先约定将所供货物免费上门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拆箱，负责免费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后交采购人单位并通过验收。

2、售后服务按国家和我省相关规定以及生产厂家或投标人的承诺执行，并提供上门免费服务。

样品清单：

| 序号 | 样品名称 | 需求 | 数量 |
|----|--------|--------|-----|
| 1 | 直饮水机 2 | 满足采购需求 | 1 台 |

（五）供货要求

- 1、供方所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产品；
- 2、必所供货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 3、送货地址：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售后服务要求

- 1、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包括材料，不包括滤芯耗材）全部由供应商负责；超过质保期的，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2、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包括配件）全部由供应商负责；
- 3、技术支持要求：质保期内出现问题，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8 小时内解决问题，对于现场解决不了的故障，供应商应提供同型号、同规格的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 4、在保修期内供应商必须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用户的正常使用。供应商必须对所供产品实行终身维修，配件按市场价格收取；

（七）培训要求

安装调试后，供应商须向使用方人员做好所供产品日常保养、使用、管理的现场实地培训，直至会熟练使用。

（八）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产品的生产、供货至指定地点

并安装调试完成。

（九）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 1%（可以采用保函、保险、担保等形式）项目验收通过后无息退还。

（十）货款支付

合同生效后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40%预付款，安装调试完毕后支付合同价 30%，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款项。

（十一）验收：

1、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

2、经验收不合格且无法整改的，不付款不退货，所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项目名称：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JWS2024-LQ80

甲方（采购人）：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编号为 ZJWS2025-LQ92）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 序号 | 货物名称与型号 | 制造商 | 单位 | 单价（元） | 数量 | 合计（元）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 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

疵。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 1%（可以采用保函、保险、担保等形式）项目验收通过后无息退还。

七、质保期

1. 质保期____月。（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____日历天内完成所有产品的生产、供货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成。

2. 交货地点：根据甲方要求。

3. 交货方式：现场交付。

九、货款支付

合同生效后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40%预付款，安装调试完毕后支付合同总价 30%，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款项。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质保期内出现问题，乙方需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解决问题，对于现场解决不了的故障，乙方应提供同型号、同规格的备用设备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

切费用。

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_年, 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 终生维修, 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二、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 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给予签收, 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 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 并列清单, 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 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 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 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 直到符合技术要求, 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 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 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 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验收费用由甲方负责。

十三、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 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合格证、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 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 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四、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 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 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

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 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当事人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合同争议。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通过以下（2）方式解决（两种解决方式只能择其一）；

（1）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及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以本合同为准，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以补充协议为准。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执贰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询价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必填）：

开户银行（必填）：

账号（必填）：

账号（必填）：

户名（必填）：

户名（必填）：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_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段）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地址：

时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联合体协议（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或招标公告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无需提交）；（附件 2）

2、投标声明书；（附件 3）

3、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附件 4）

4、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附件 5）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件 6）

6、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附件 7）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附件 8）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附件 9）

9、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10）

中小企业等声明函填表说明：

（1）标的设备分别由不同制造商制造的，请按序号填写齐全所有标的货物制造商的信息。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为了更加准确判定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请供应商根据工

业和信息化部官方网站---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来辨别制造
商企业规模类型，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链接网址为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4）供应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内容应填写而未进行填写或未如实填写的，将不给予供应商小微企业
报价优惠扣除。

预成交供应商享受小微企业报价优惠扣除的，将按规定公开预成
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5）如国家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有新的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 2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ZJWS2025-LQ92】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 ; (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 ; ……。

四、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__%,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__%。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协议书中须明确联合体各方在项目招投标、项目合同签订、项目实施等所有阶段中涉及到的工作分工。

附件 3

投标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编号为 ZJWS2025-LQ92）的公开招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总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本单位若违反以上承诺，将无条件接受项目主管部门和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的调查，并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及限制在本地区参与投标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____（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授权（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p>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
|----------------------|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p>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
|-------------------------|

附件 5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6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致：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编号为 ZJWS2025-LQ92）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有能力履行合同；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致：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编号为 ZJWS2025-LQ92）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有依法缴纳税收（享受免税政策的则无欠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不存在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声明函

致：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_____（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提供本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编号为 ZJWS2025-LQ92）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单位名称）的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

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地址：

时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技术方案描述部分

- 1、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 12）；
- 2、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
- 3、实施人员（附件 13、附件 14）；
- 4、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第二部分 投标产品描述部分

- 1、投标产品描述及技术偏离表（附件 15、附件 16）；
-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第三部分 商务响应部分

- 1、证书一览表（附件 17）；
- 2、近三年来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附件 18）
- 3、资信、商务需求响应表及售后服务描述（附件 19，附件 20）；
- 4、代理证明（或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
- 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企业实力及信誉评分项以及售后服务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附件 1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法人代表 | |
| 地址 | | | | 企业性质 | |
| 股东姓名 | 股权结构 (%) | | | 股东关系 | |
| 联系人姓名 | 固定电话 | | | 传真 | |
| | 手机 | | | | |
| 1. 企业概况 | 职工人数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 占地面积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 |
| | 注册资金 | 注册发证机关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 核准经营 | | | | |

| | | | | | | |
|----------------------------------|--|------|----------|----|------|----|
| | 范围 | | | | |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 | | |
| 2. 企业 有关 资质 获证 情况 | 产品生产 许可证情 况（对需 获得生 产许可 证的产 品要填写 此栏） | 产品名称 | 发证机 关 | 编号 | 发证时间 | 期限 |
| | 企业通 过质量 体系、环 保体系、计 量等认证 情况 | | | | | |
| | 企业获得 专利情况 | | | | | |

要求：

1. 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责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3. 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4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
| 性别 | | |
| 年龄 | | |
| 职称 | | |
| 毕业时间 | | |
| 学校专业 | | |
| 联系电话 | | |
|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5

供货清单

项目编号：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 本表中的名称、数量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相对应的报价名称、数量一致。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6

技术需求响应表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招标参数 | 投标参数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 本表的名称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公开招标需求”内容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审小组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7

证书一览表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8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总价 | 实施时间 | 项目质量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9

资信及商务需求响应表

| 序号 | 内容 | 招标需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 | | |
| |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 | | |
| | 质保期 | | | |
| | 交货和服务时间及地点 | | | |
| | 付款条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0

售后服务情况表

| 序号 | 项目 | 投标人情况 | 备注 |
|-------|--|-------------|----|
| 1 | 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情况（服务方式、服务网点、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 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情况： | |
| | | 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 | |
| 2 | 保修期后售后服务 | | |
| 3 |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21

_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段）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地址：

时间：

报价文件目录

- 1、开标一览表（附件 22）；
- 2、报价明细表（附件 23）；
-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 2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投标总报价（元） | 大写 | |
| | 小写 | |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23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报价项目 | 品牌、产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小写 | | | |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清单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本表中的型号规格必须明确，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定制的除外。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24

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_____单位_____（法人代表）合法授权参加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直饮水机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JWS2025-LQ92）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五、本单位若有违反诚信投标、采购法律法规等行为，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接受投标担保的处理。如已中标，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5 年 月 日

说明：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开启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地址：zjwstz@163.com）；不填写或未按规定发出邮件的，视同默认不存在确认声明书中的相关违规情形。